小故事分享

小故事分享 ----- 子罕辭寶

春秋時宋國有一位賢臣名叫樂喜，字子罕，任職司城（即是司空，因宋武公名司空，所以改為“司城”）。

宋國有人得到了一塊玉，就拿去獻給他，但子罕沒有接受。獻玉的人說：「我把這塊玉給做玉器的師傅看過，師傅說這是寶玉，我才敢獻上。」

子罕回應：「我把不貪心作為寶，你把這塊寶玉作為寶；如收下這塊玉，我會喪失不貪的品行，你亦會喪失一塊寶玉，我們都失去了自己的寶，那不如各人留着自己的寶物！」

那人聽後跪下叩頭說：「我只是個小小老百姓，藏着這麼貴重的寶物，實在不安全，更無法帶着寶物穿鄉越國。所以獻給您亦是為了保命！」

於是子罕將那人安置在鄉里家後，請玉器師傅幫忙將玉雕琢及加工。待寶玉賣出，那人成了富翁後，才讓此人回家。

《史書 · 春秋左傳》

宋人或得玉，獻諸子罕，子罕弗受，獻玉者曰，以示玉人，玉人以為寶也，故敢獻之，子罕曰，我以不貪為寶爾，以玉為寶，若以與我，皆喪寶也，不若人有其寶，稽首而告曰，小人懷璧，不可以越鄉，納此以請死也，子罕寘諸其里，使玉人為之攻之，富而後使復其所。

清廉是一種品格，不要為一時的貪念，喪失人格。

國際經典文化協會